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恕慧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全体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拆借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人民币不超过 11,000.00 万元，期限一年，年利率不高于 5.15%，该笔资金将用于越秀小贷补充经营资金或归还到期银行借款；拆借方式为通过银行委托贷款。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6）。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核查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对原有的《广州友谊商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充分维护公司广大投资者利益，维护好公司与广大投资者的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对原《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了修

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修订后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防范内幕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对原有的《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做好内部审计工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对原有的《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修订后的《内部审计管

理制度》。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做好内部审计工作，规范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权限、工作制度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对原有的《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修订后的《总经理工作细则》。

七、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广州越秀金控因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需要，拟在不超过 200,000 万元的额度范围内，向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并与越秀集团签署《资金拆借协议书》。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

关联董事王恕慧、谭思马、李锋、欧俊明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保

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核查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八、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废止〈董事长职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决定废止《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职权管理制度》，前述制度废止后，董事长职权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九、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江国源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一职，黎钢先生已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基于前述原因，公司对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恕慧

委员：李锋、黎钢、刘涛、杨春林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汤胜

委员：谭思马、欧俊明、刘涛、杨春林

（三）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春林

委员：王恕慧、李锋、刘涛、汤胜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涛

委员：王恕慧、欧俊明、汤胜、杨春林

（五）董事会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恕慧

委员：谭思马、欧俊明、黎钢、杨春林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3 月 10 日